

印章是一种象征。在以前,当一个人有了印章,基本象征着人的成熟。我的第一枚印章是在我十八岁的时候,一个叫唐琦民的同事送我的。我们相识于一个三线建设工厂的宣传队,我在乐队吹笛子,他在剧务做道具。他比我大两岁,像一个大哥哥。他做道具很是精细,当年宣传队演出需要的道具都出于他一人之手,做得惟妙惟肖,只要导演说需要什么,他都想办法在最短的时间做出来。刀、枪、镐头、纺车……没有他不会做的。后来,他回到北京,就喜欢上了风筝,凭着当年做道具的那股劲,一做就是几十年,还做出了名堂,被联合国科教文组织授予工艺美术大师。

# 第一枚印章

□刘殿华

书他没听说过。我说碰见就买,没有就算了。回北京十几天,他去了北京大大小小十几个书店,都没有买到我要的书。那个年代,书是奢侈品,有些也是禁品,想读书是件难事,读好书更是难乎其难。他从北京回来,见到我一脸的难为情,就像做错了什么事,愧疚地对我说:“书都没买到。”看他的样子,我笑了说:“没关系。”接着,他从兜里掏出一个白纸包裹的小东西,塞给我说:“刻了一个公章,送你的。”那时候的人不太讲究送东西,更何况我们都是学徒工,一个月只有二十元生活费。我有点受宠若惊,轻轻地剥开纸,拿出印章,看到一张纸上拓过的印痕,那阴文小篆的深沉潇洒、冷静高贵跃然纸上,那笔端的刚柔相济、遒劲平整,曲直伸缩间游刃有余,笔茂深透处幽深灵秀,是一方人眼

心的好印,随即爱不释手。那时候,对于在边远山沟里备战备荒的我们,印章还是一个新鲜物件。当有了第一枚属于自己的印章,内心有一种满足与成长。那以后,但凡购得自己喜欢的书籍,便会拿出这枚印章郑重地在书的扉页拓上,留下这方印红。每次往书上拓印章,都是一件认真而享受的事情,甚至有点神圣。买了新书,先是洗了手,然后坐在桌前,拿起新书,随手翻上几页书,读上几个段落,再闻闻书香,才肯拿了印鉴庄重地拓上。有一次,正准备往新书上拓印就来了朋友,一边招呼人,一边往印泥盒拓印泥,就将印章碰到了印泥盒的边缘,结果印章的边缘磕掉了一小块边角,印章就有了刺眼的残缺,心疼了许久。在那以



# 汉阴粉皮

□程晓艳

自从嫁给汉阴人,我无可救药地爱上了汉阴小吃,汉阴粉皮算是最钟爱的一种。记忆中第一次吃粉皮应该是十四五岁的样子,往日不同现在,小县城里卖粉皮的屈指可数,只有卖面皮的小摊贩偶尔有售且不是天天有。这种看起来红红的、夹起来滑滑的、吃起来酸酸的小吃对儿时的我极具诱惑力,在那个贫瘠的年代,算得上美味了。每逢周末不上学,就会拿着父母给的早点钱,早早去电厂后门的小吃摊儿观望,如果有卖,必定哇上一碗,连酸汤汁都不留一滴,可谓狼吞虎咽。

多年过去,卖粉皮的门店增加了许多,我痴情不改,隔三五会去几家固定的小店解馋。成为汉阴儿媳后,终于品尝到早有所闻的汉阴正宗温家粉皮,更让我对粉皮的热爱达到了痴狂。

汉阴民主街老公安局对面的“温家小吃”是一家老字号店铺,距今已有30多年的历史,它家售卖的凉面、蚂蚁蝌蚪、粉皮子均是汉阴特色小吃,粉皮更是同行业中的翘楚。店家夫妇每天下午三点开始营业,晚上不到十点就打烩关门,即使小店所处位置在偏僻狭长的巷道,里面的摆设极其简陋,也无法阻挡南来北往食客们的热情捧场。我去的次数多了,不免和亲切朴实的店家熟络起来,在好奇的攀谈中也普及了粉皮的知识。

粉皮最早是以蕨菜粉为主要原料的陕南传统小吃,因此以前称为“蕨菜粉子”。蕨菜是生长在深山中的一种无污染的野生植物,学名蕨菜,其根部储存有大量淀粉,营养丰富且助消化,为滋补佳品。以前都是清明前后农民从深山采摘,在水中反复浸泡冲洗,淘去泥沙,晾干捣碎蕨根,过滤去渣沉淀后,蕨粉就留下了。但是由于蕨菜的生长期短产量低,来源奇缺,所以现在做的粉皮都是红薯粉替代。为了保证鲜香和口感,粉皮最好是现蒸现食,先把红薯粉加水按比例调和成糊状,为提高筋丝和色泽美感其中加入适量的明矾和老抽,在一个铁皮的圆形平底小锅的锅底刷少许菜油,以免粘锅。待锅中水烧开后,舀几勺粉浆倒入烫锅,摇晃几下使其均匀覆盖,接着将烫锅置入沸水中,数十秒即可端锅出水,粉皮的薄厚因食客喜好而异,全凭舀粉浆的勺数控制,端锅出水的粉皮捞出直接放入盛有凉水的盆中浸泡几秒定型后,用刀切成不规则的块状放入碗中,加入调料即可食用。最让我惊艳的还是这个看似简单的调料,老板娘手边不过就是三个分别装着盐水、蒜末水、油辣椒的碗,一个装着香粉水放在炉子上用小火保持着温度的盆,各样调料淋上一勺,却能魔法般地调和成一碗柔韧服胃、细腻爽口、酸辣相间的人间美味,彻底征服我的味蕾。

带着疑问,向老板娘求解。原来,香料水是精选多种调料用小火熬制而成,与醋调和在一起,香料水就是粉皮可口与否的核心。而辣椒也是用加入八角、草果、芝麻等泼油而成,不同的原材料,不同的调制手法,就会呈现出不同的味型,最终成为粉皮提味的精髓。

汉阴的粉皮,许久不吃,便馋欲不止,于是现在又多了一个回家探亲的理由。每次去“温家小吃”,老板娘见我善善笑笑,一句“回来了”,算是打招呼,然后冲后院喊叫“烫两张粉皮子,一张加厚的”,我和先生稍等片刻,她手脚麻利调好后果桌上,闻着酸香味,不自觉吞着口水,拌匀后便不顾相大快朵颐,吃罢,顿觉舒畅至极。

才下舌尖,又上心头。温家粉皮就像我对汉阴的一个味觉定位系统,被爱人唤作“路痴”的我即使到如今仍分不清汉阴城隍庙、文峰塔、马道巷等标志性建筑的方位,却总能寻味找到“温家小吃”,让舌尖一次次领略粉皮的美好!

夕阳映荷塘

李世平 摄



夏至那天,由老家再返咸阳,路上看到一片荷花,碧绿浑圆的叶子在风中上下翻动,因刚下过雨,不时有灵动的露珠从叶上滑落。我看到的这片荷花,是在连片的田畈之中的一块,我看着她时,荷花中恰好也有三三两两的花苞探头看我。前一陣,蔷薇开得正好,公园西墙的栅栏上延伸一里有余。如今,入了夏,葱茏浓荫,不再如春天时百花绚丽,我的心中,便只想看荷了。

荷,亦与莲同。水生植物的心性,从来都是静默、清雅。色凝肤如脂,味轻香益清。周敦颐先生在《爱莲说》“出淤泥而不染,濯清涟而不妖”,应当为赞荷之上语了。水陌之上,于小轩或斜栏远望,会否有暗香盈袖,才会吟出“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”的清欢。朱自清先生在《荷塘月色》中一样说,微风过处,送来缕缕清香,仿佛远处高楼上渺茫的歌声似的。他逢的荷,在清华园里等他,在月色下,收纳这忧思人的感念。通感的用法,让我记住了那荷的“渺茫的歌声”,亦记住了不管等不等荷,圣洁高雅就在那里。

# 等荷

□崔巧玉

我曾一样等过荷。家乡属于亚热带气候,夏季雨量充沛,于荷来说,正好。初夏开始,大秧移栽,小荷初露,一眼望去,水田阡陌之中,绿色的希望尽收眼底。待到芒种,部分水田秧苗鼓劲儿生长,沟渠水草丰茂,田埂之间或种豆。荷田与秧田成片相连,我便和小伙伴们穿了凉鞋提了小筐去田埂间找野菜和草药。早晨的露水很重,行走于草叶间往往会打湿我们的裤脚和衣襟。赶上雨后,最乐得去荷田转悠。荷叶上凝着未消的露水或者雨水,叶心如大碗兜着。荷到六月,已高过小孩人头,有为数不多的花骨朵探头张望,

来往于田埂与田埂之间,偶然撞翻一张荷叶,层层叠叠的碧绿盘子“哗啦”倾覆过来,大半的衣服就受到这水露的“优待”了。湿了衣服,便跑到高处白杨树下去风干,缓过神来,惊觉好大大的一片田啊,等荷花开,该有多美啊。如今,秧田与荷田绿汪汪成片的景象已相去甚远,多数农田已闲置。间或交杂的田畈,或青或黄,土地像失去光泽的衣服,上面缀满大大小小的补丁。2013年,我曾到过附近的万亩荷田,时值冬日,凋敝干枯的荷叶几乎消亡,少数残存的叶柄被寒霜劈下,曲曲折折歪在田里。湿地上的芦苇一反常态,一枝枝在寒风里拂动招摇,像是对到来的人们证明着这片土地的生命力。此行虽未见生命到荷,同行的朋友却相邀,万亩水面,冬可采藕,夏可赏莲,明夏来看万亩水上仙子,十分壮观。去年,未能成行。今夏,时光不远,我等荷开,其实是在等一片儿时的心境。现在,单位对

我始终认为,丹麦那个姓安的大鼻子老头是伟大的,他给全世界的人讲了那么多全世界人都爱听的故事,竟然还发现了这世界上原本有一套大家都看不见的袍子。发现了就发现了,他偏还要指使那个毫无心机的孩子,在大街上当众撕碎了那一袭华丽的,然而却是虚幻的袍子。好了,现在就单说这袍子被撕碎以后。我感觉啊,自从袍子被撕碎以后,这世上穿着那种袍子的人反倒多了起来,像剥韭菜,越剥越密实、越旺盛。莫非,大家都需要那么一袭原本就虚幻的花花袍子,来把自己包裹起来?看来答案是肯定的。就有这么一位老兄,一直以来,给人的印象是温良谦恭的,大老爷们家偏还长了双水汪汪的鹿眼睛,任

反倒有了依仗的某种势了,于是,小绵羊变成大狼狗,大狼狗养成大老虎,大老虎化身大魔头,就这么个过程。看他目前凶猛的样子,想必也乐得当一个人见人怕的恶人吧?显然,他已经披挂上了一袭全新崭新的袍子,由自己被摘除的身体零件幻化成的袍子,一袭由野蛮粗暴凶恶邪气等等等级而成的袍子。而且,就像普天下所有爱穿新衣服的人一样,他很热爱这件新袍子,也很享受这件新袍子。穿上新袍子的他,跟早先的他还是同一个人吗?我曾就这个问题疑惑过,好多熟悉他的人也曾经疑惑过。后来我想通了,大可不必疑惑,人的性格常常是此一时也,彼一时也。这位老兄他迷上了新袍子,当然就要甩了早先那袭由温良谦恭让联缀成的旧袍子了。可以想见,

# 一袭虚幻的袍子

□赵永武

是再坚硬冰冷的心,只消那双眼睛一瞥,肯定就人间四月天了,而且还见人笑不说话,说话就说让人耳朵窟窿舒爽的话,无疑大家公认的一个好人了。可是,那一年,却不知道因为什么病住了一回院,听说身体的某一个零件被摘除了,出院后就变了人,变了脸,成了不折不扣的传说中的恶人。常见他跟街邻吵架,高嗓门大嗓门的,眉目凶狠得要吃人的光景,简直波皮得前无古人;也常见他拎着半截砖把旁人撵得满街巷乱蹿,跟狗撵兔的场景不差半分毫。街上没人不怕他,连原先的痞子混混们见了他都点头哈腰的,又是给烟又是陪笑脸。观察他前后判若两人的原因,其实并不复杂,旁人知道他已不是浑全人了,害怕跟他争斗闹出不堪的后果来,自然都让着他;他呢,身体有零件被摘除了,

他不知道。他们打退了敌人多少次,他不知道。只见战壕前横满敌军的尸体,士兵们手中的枪管发红,地上布满了空弹夹和空弹药筒。当然身后也是一排战友的尸体。他让人清点了一下人数,得知仅剩八百余人。他心中一颤,从昨天到今天,不足一天半的时间,已有二百余名战友丧失性命。他艰难地咽了口唾沫,没有发出任何声音,只是将拳头握得咯咯作响。他在沉思下一步打算时,有人告

笔走龙蛇

# 自爱胜自律

□陈仓

小和尚违反寺规戒律,私自外出吃烤肉,被围观、被拍摄、被热议,瞬间成为网红,给寺庙造成严重负面影响,被监院长老带到师父面前,当众接受责罚。小和尚后悔莫及,痛哭流涕,认错自责。师父和颜悦色地对小和尚说:“我不想责罚你,也不想教导你。你不妨问问大师兄,他为什么能严守戒

律,不动酒肉荤腥?”师父鼓励,小师弟央求,大师兄实话实说:“我之所以能严守戒律,从未犯戒,有三个原因。第一,我遗传代谢不良,酒肉不宜,食素即是自爱,无自律心;第二,我生过胃病,必须忌口,食素就是自爱,无自律之意;第三,师父持斋把素,素心善行,虽年逾八旬,鹤发童颜,依然洋溢赤子香气,众人无不称奇。我敬爱师父,以师父为榜样,其实还是自爱,毫无自律之心。”监院长老点头称是,质问小和尚:“师父的心意,大师兄的感悟,你懂了吗?”小和尚顿悟:自爱胜自律。

寓言



内,只是此时他们没有再像先前那样,利用作战的空隙修整战壕,而是一个个跟着他,向身后的战旗汇拢,那战旗就插在悬崖边上,已被战火撕裂成絮,犹如落叶的柳絮般在空中飘荡。他停留在战旗前,面向纷纷围拢的战友。“兄弟们——”看着大家都在望他,他又发出了一声:“乡党们——”其实他与眼前的这些兵士并不是乡党,他从甘肃陇西来,而这些将士是地地道道的关中秦人。“乡党们,我虽不是秦人,可我来陕已五年。我熟悉秦风秦韵,我敬佩秦人热火的情怀。今日,能与兄弟同仇敌忾,我深感欣慰。原本想与弟兄同力苦战,冲出重围,无奈弹尽粮绝,我李某在此深表愧疚。”“誓随将军共生死。”人群中有人发出喊声,顿时引起一片共鸣。面对士兵的呐喊,他深深举起右手,向周围人行了一个庄严的军礼。

□李武强

# 激战

诉他,阵地上的弹药所剩无几,他再一次心中一颤。他默默地起身在战壕内行走,每到一位战友前,他都同他们紧紧地握一下手,每当他紧握战友手的瞬间,他看到战友眼中的坚定。同时,他也向战友传递了自己的刚毅。战壕没有走完,敌人冲了上来,他同他的战友冲向敌群,一阵血与气的较量,他们再一次阻退了敌人的进攻。此刻,他和他的战友已是弹尽粮绝,且有十几名战友在刚才的肉搏中丧生。他和他的战友们又一次回到战壕